

目 次

编者导言	3
作者序	8
一、为什么我不是基督教徒	11
二、宗教对文明有过贡献吗？	27
三、我的信仰	45
四、人死而灵魂长存吗？	76
五、好象，母亲？不，是这样就是这样	81
六、论天主教与新教的怀疑论者	89
七、中世纪的生活	96
八、托马斯·潘恩的命运	101
九、正派人	113
十、新一代	120
十一、我们的性道德	128
十二、自由与学院	136
十三、上帝的存在——伯特兰·罗素与耶稣会 F.C.科普 尔斯顿神甫的辩论	146
十四、宗教能医治我们的毛病吗？	171
十五、宗教与道德	180
附录 伯特兰·罗素是如何被阻止在纽约市学院任教的	182
索引	219

编者导言

伯特兰·罗素从来一直是位多产的作家。他的有些最优秀的作品发表在小册子上，或是作为专题论文登载在各种刊物上。他那些讨论宗教的文章尤其是如此，其中不少在某些理性主义学术界之外是很少为人所知的。这本文集汇编了这些论宗教的文章，同时也收入了象《自由与学院》，《我们的性道德》等这样一些至今仍有极大现实意义的论文。

虽然罗素受人尊敬，主要是由于他对诸如逻辑和认识论这样一些纯抽象学科的贡献，但是我们大可以猜测，在未来的岁月中，他将同样地作为道德和宗教方面的一个伟大的持非正统观点者而活在人们的记忆中。他从来不是个纯专业哲学家。他深切关心着各个宗教都作出了各自答案的那些根本问题——关于人在宇宙中的地位 and 什么是高尚生活的本质这些问题。罗素阐述这些问题时表现了他的深刻、机智和雄辩，文字才华横溢，正如他那些以这些特色著称的其他作品一样。这些特色使本书收集的文章也许成了自休谟和伏尔泰时代以来表达自由思想家观点的最感人、最优美的文字。

罗素论宗教的书无论什么时候都是值得出版的。当前，我们目睹宗教正在利用现代广告技术的全部花言巧语掀起一场宗教复兴运动，面临这种情况，重申非宗教主义者的观点就尤为必要了。这几年中，无论来自何处，无论在文化修养高、中、低的哪一级上，我们一直在受到神学宣传的猛烈攻击。《生活》杂志的社论向我们保证“进化论和基督教信仰之间的论战”早已过去多年了¹，只有

对教条的唯物主义者和原教旨主义者来说是例外”。又说：“科学本身……说明，认为宇宙、或生命、或人类很可能是由于纯粹的机遇而发展起来的，这种观点是靠不住的。”颇有权威的辩论家汤因比教授说，我们“根据非宗教的世俗理由，是无力对抗共产主义的挑战的。”诺曼·文森特·皮尔，希恩阁下和研究精神病宗教疗法的其他教授在拥有千百万读者的报纸专栏中、在畅销书籍中、在每周的对全国广播和电视节目中赞扬信仰的利益。各党派的政治家（其中不少人在竞选公职前平时毫不在意什么宗教虔诚，都标榜自己为人所共知的忠实地去做礼拜的教徒，在他们显示才学的演讲中也从来不会忘记把上帝抬出来。比较好一点的大学里也只有在课堂上才能听到一点非宗教观点的意见。

因为宗教攻势还并不限于大规模的宣传，这样一本毫不妥协地彻底肯定非宗教观点的文集今天就尤其十分需要了。在美国，这个宗教攻势也一直在以多种多样的手法暗中破坏宪法的“政教分离”规定，其中得以成功者颇不少。手法花样之多这里不及细述，但举二、三例亦即足以证明：如果这种扰乱人心的趋向继续不加阻止，那么，凡是反对传统宗教的人都将沦为二等公民。例如：数月前，美国众议院一个小组委员会竟然在一份两院共同决议中提出说，“忠于上帝”是最优秀的政府公务人员必不可少的条件。立法者还正式提出：“任何人以任何资格在政府或所属部门供职，均应以献身上帝为己任。”这个决议案目前还没有成为法律，但是如果没有强有力的反对，不用多久它是会成为法律的。另外有个决议案把“我们信奉上帝”规定为全国都要恪守不渝的至理名言，这已经两院批准被奉为国法了。纽约大学的乔治·阿克斯特尔教授是一位难得的敢于对此种做法直言不讳的批评家，他在参议院一个委员会作证时恰如其分地将之归结为是对政教分离原则的“一个微小的然而却是意味深长的侵蚀”。

在宪法明令禁止宗教参与的地方强行注入宗教的影响，这种做法还不是仅见于联邦法案中。举一个彰明较著的事例：1955年纽约市教育理事会的学校管理部门起草的《学校管理人员及教师条例》露骨地宣称：“鉴于我国是一个宗教国家这一基本事实，公立中小学校鼓励信仰上帝，”甚至于宣称公立中小学“确认上帝为自然和道德法则之本源。”当时要是通过了这个声明，纽约市学校的课程表内恐怕几乎没有一门学科能逃脱神学的侵扰。甚至象科学和数学这样明明是非宗教的课程，也要带着宗教色彩来讲授。条例宣称：“自然科学家和数学家们认为宇宙是个合乎逻辑的，有规律的，可以预言的地方。天穹的广大无垠和绚丽多采，人类身心的奇妙，大自然的美丽，光合作用的奥秘，宇宙的数学结构，还有无穷大这个概念——科学家和数学家对这一切的看法，只能导致人们在上帝的创造面前卑躬屈节，俯首听命。人们只能惊叹：‘我观看你指头所造的天’。^①”甚至连那么无可非议的学科“工艺美术”也不放过。管理部门的贤哲们断言：“在工艺美术方面，看到形形色色的金属成份、千姿百态的林木和木质纹理、电的方式以及古往今来人类一直应用着的各类物质的特性，看到这一切奇迹般的现象无不使人想到自然界是一个精心设计、安排有序的世界，无不使人想到这是至高无上的神的杰作。”只是由于受到市民和几个比较开明的宗教团体的强烈反对，教育理事会才没有通过这一报告。后来，改头换面删去几段最使人反感的段落才算作为一个措辞不那么激烈的修正案通过了。即便如此，里面的神学辞令也还是多得使非宗教主义者望而生畏，人们只好希望将来在法庭上对其违反宪法规定提出控告了。

对于宗教界的极大多数越权行为提出的反对，一直少得惊人。

见《圣经·诗篇》第八篇第三节。——译注

其原因之一似乎是普遍都认为现代的宗教是温和而宽容的，宗教迫害也成了历史陈迹。这是危险的错觉。毋庸置疑，今天的许多宗教领袖真心诚意地赞成自由和宽容，而且更坚定地拥护政教分离；然而，不幸的是也还有不少的人，要是可能的话仍然会实行迫害，而他们一有机会也确实在进行这种迫害。

英国的情况多少有些不同。我们有国教的教堂，公立学校中进行宗教教育也是合法批准的。但是，由于英国人的性格宽容得多，所以人民在社会生活中并不怎么顾忌公开自己的非教徒身分。尽管如此，庸俗的亲宗教宣传仍然十分猖獗，咄咄逼人的宗教团体仍然竭力阻止自由思想家陈述他们的意见。例如，最近的《贝弗里奇报告》提出：英国广播公司也应该允许抱有理性主义观点的代表获得发言机会。公司尽管正式接受这一建议，却没有做什么事来加以实行。玛格丽特·奈特的《论不涉及宗教的道德》这篇讲话，是在一个重大论题上提出了非宗教信仰者的见解的一次不可多得的尝试。奈特夫人的讲话惹得九流三教的顽固分子暴跳如雷，这件事好象吓得广播公司只好象从前一样屈从于宗教的利益。

为了把问题说明得更透彻些，我在书末以附录形式详尽记载了不准罗素担任纽约市学院哲学教授的经过情况。即使只是为了说明狂热的教徒为了击败对手而不惜采用的那种难以想像的歪曲事实和滥用职权的行径，也应该让更多的人了解这次事件的真相。今天想要破坏美国政体非宗教性质的人，正是当年成功地阻止任用罗素的那些人。总的来看，他们和英国那些志同道合的人，今天比 1940 年更有权有势了。

罗素本人在纽约市大学事件中，曾受到受理此案的法官和报刊利用连篇累牍的文章恶意中伤，对此，本书也应详细予以公正率直的记述。罗素的观点和行动过去被随心所欲地歪曲了，因此，不熟悉罗素著述的人对他的主张必然要产生完全错误的印象。我希

望本书记载的事件经过以及重新发表罗素“亵渎”宗教的部分论文的实际内容，能够有助于恢复历史记录的真实面目。

本书部分论文承蒙原出版者欣然同意，得以重新出版，为此谨向发行《为什么我不是基督教徒》和《宗教对文明有过贡献吗》这两篇论文的原出版者瓦茨公司、发行《我的信仰》这篇论文的原出版者劳特利奇和基根·保罗公司、发行《人死而灵魂长存吗》这篇论文的原出版者哈钦森公司、发行《托马斯·潘恩的命运》的原出版者尼科尔森和沃森公司以及最早刊登《我们的性道德》和《自由与学院》的《美国信使》月刊致以谢意。同时也向在出版过程中从各方面给予帮助的朋友们：安东尼·弗卢教授、鲁思·霍夫曼、希拉·迈耶以及我的学生玛丽琳·查尼、萨拉·基利恩和约翰·维沙特表示感谢。

最后，请允许我向伯特兰·罗素本人表示衷心的感谢。他从一开始就对本书的出版给予良好的祝愿，他对本书的浓厚兴趣一直是我精神力量的主要源泉。

保罗·爱德华兹

1956 年 10 日于纽约市

作 者 序

爱德华兹教授重新出版我有关神学题材的各篇论文使我深为感激，特别是他写了那篇令人钦佩的前言性说明。我特别高兴的是能有这样的机会重申我对各篇论文中所涉及的问题的信念。

近年来有人谣传，说我已经不象从前那样反对宗教的正统观念了。这种说法是毫无根据的。我认为世界上各大宗教——佛教、印度教、基督教、伊斯兰教以及共产主义信仰，全是虚假而有害的。从逻辑上讲，显而易见的是它们既然观点各不相同，因此它们之中便不可能有一种以上是合乎事实的。而且，个人所信奉的宗教几乎毫不例外地就是他生活在其中的社会所共同信仰的宗教，这就清楚地说明：是环境的影响导致一个人信仰某一宗教。诚然，经院哲学家曾经用自称为逻辑推理的理由证明上帝的存在，而这些理由以及其他内容大致相似的理由，还被名望卓著的哲学家接受了，但是，这种传统的论点所乞灵的陈腐的亚里士多德式推理法，现在几乎被所有的论理学家鄙弃了，只有天主教哲学家还抱着不放。这些论点中有一个论点并不是纯逻辑推理的。我说的是世界按照设计创造的论点。但是，这一论点早就被达尔文学说粉碎了；无论如何，也只有牺牲上帝全能的观点才能在逻辑方面说得过去。即使不谈逻辑说服力，我也有点怀疑这些人的道德价值，他们怎么能相信全智、全能、博爱的上帝 经历数百万年的光阴 用无生命的气云缔造了大地，而最后竟能以出现了希特勒、斯大林和氢弹而心满意足 引以自慰。

宗教的真实与否是一回事，而宗教的有用与否却是另一回事。

我坚信宗教是虚假的，我也同样深信它是有害的。

宗教造成的危害有两种：一种是由于信仰某种宗教造成的，一种是由于信仰特殊的教条而造成的。关于前者，据认为有了信仰才是美德——也就是说，要有任何敌对的证据也丝毫不能予以动摇的信念。或者说，要是相反的证据可能引起疑惑，那么据认为，这种证据必须受到禁止。根据这种立场，在苏联，就禁止青年听到赞成资本主义的议论；在美国，也不让青年听到有利于共产主义的议论。这样就可以使两国保全自己的信仰原封不动，以便进行互相残杀的战斗。认为人们必须信这信那，即使在自由探讨之下那种信仰是站不住脚的——这种坚定的信念是几乎一切宗教的共同点，并且灌输到了一切的国家教育制度中去。结果是青年的思想受到束缚，使他们既仇视其他不同盲目信仰者，而且甚至更恶毒地仇视那些反对一切盲目信仰的人。我们如果能够养成并且发扬光大这样的风尚，就是根据证据来确定信仰，并且按照证据所确保正确性的程度来相信这种信仰，那么，我们就可以治愈当今世界遭受的大部分弊病。然而，目前大多数国家的教育仍然以阻碍这种风尚的形成为目的，拒绝信仰某种毫无根据的教条体系的人都被认为不宜为青年的师表。

上述种种恶弊同有关的特殊信条不一定有什么关系，而是同样存在于作为教条的各种信条中。此外，在大多数宗教中都有特定的道德标准，这显然也为害非浅。天主教对节制生育的非难如果得逞，就将使救济贫困、消除战祸都化为泡影。印度教把牛奉为神圣，视寡妇再嫁为缺德，都造成了完全不必要的痛苦。共产主义者主张少数真正信仰共产主义的人专政，引起了很多可恶的后果。

常有人说，只有狂热的信仰才能使社会集团办事有效率。我认为这种看法是完全违反历史的教训的。而且，说到底，只有死心塌地崇拜胜利的人，才会不顾后患地认为行之有效是令人钦佩的。

xiii 就我来说：与其制造大害，不如略积小善。我希望看到一个摆脱集团对立的世界，这个世界能意识到：为整个人类带来幸福的是合作而不是冲突。我希望看到这样的世界：在这里，教育的目的是思想自由而不是用僵死的教条，象紧箍咒一样，束缚青年人的思想，设法使他们一辈子也不受确凿事实的冲击。世界需要开阔的胸怀和开明的思想，要获得这样的胸怀和思想，不能通过僵死的制度，不论是新的也好，还是旧的也好。

伯特兰·罗素

一、为什么我不是基督教徒

这篇演讲是 1927 年 3 月 6 日在全英非宗教主义协会南伦敦分会主持下在巴特西市政厅发表的。

主席对大家说了，今晚我演讲的题目是：“为什么我不是基督教徒。”首先也许应该搞清楚人们所说的“基督教徒”这个词是什么含义。现在，许多人用起它来是很不确切的。有人以为基督教徒只是指那些想过高尚生活的人。照这样说来，我想各种宗教，各种教派中都有基督教徒了，但是我看这不是这个词的本意，最大的理由是，这样说言外之意就是说凡不是基督教徒的人——一切佛教徒、儒教徒、伊斯兰教徒等等，都不想过高尚的生活。我说的基督教徒并不就是想按自己的看法过清白生活的人。我想你有权利自称为基督教徒，一定要有某种程度的具体信仰。今天，基督教徒这个名词远不如圣奥古斯丁时代和圣托马斯·阿奎那时代那样含义单纯明确。当年，如果有人宣称自己是基督教徒，谁都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你接受一整套严谨精确地制定的信条，而且全心全意，刚毅坚定地信仰这些信条的一词一句。

什么是基督教徒？

现在的情况并不完全那样。我们理解基督教这个词的含义就要稍稍含混一些。不过，我认为有两条是每个自命为基督教徒的人²都不可不具备的。第一是教义性的，就是你必须信仰上帝和永生。你如果并不信仰这两点，我看你就不能很适当地自称为基督

教徒。其次 再进一步 顾名思义 你必须对基督有某种的信仰。举例来说，回教徒也信奉上帝和永生，然而他们决不自称为基督教徒。我认为你至少要相信基督即使不是神明，至少也是人类中最有道德，最有智慧的。如果对于基督不能信仰到这个程度，你就根本没有权利自命为基督教徒。当然，你在惠特克编的年鉴上，在地理书上还会看到另一种意义，这些书把世界人口划分为基督教徒、伊斯兰教徒、佛教徒、拜物教徒等等 而根据这一意义 我们就都成了基督教徒。地理书籍把我们都算进去了，但这纯粹是地理学的含义，我认为我们完全可以不去理会这些。综上所述，我认为要说清楚我为什么不是一个基督教徒这个问题，就必须从两个不同方面加以阐述。首先，我必须说明我为什么不信仰上帝和永生，其次，说明我为什么认为基督并不是最有道德，最有智慧的人，尽管我承认基督的道德还是十分高尚的。

如果不是由于非宗教信仰者过去所作的卓有成效的努力，我就不能像现在这样对基督教这个词采用这样灵活的定义。正象我在前面已经指出的那样，在悠远的过去，这个词的定义要严谨确切得多。比如；其中也包括信仰地狱的存在。直到不久以前，信仰地狱中有永远的烈火，还是基督教信仰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大家知道，由于英国枢密院的决策，这一条才被取消了，而坎特伯雷大主教和约克大主教还曾对此持有异议。但是在我们国家里，国会法令可以左右我们的宗教，因此枢密院才能够无视两位大主教大人，使基督教徒不再需要信仰地狱了。既然如此，我便不必硬说基督教徒必须相信地狱的存在了。

上帝的存在

谈到上帝存在的问题，这真是一个涉及面很广的严肃问题，我要是面面俱到地加以论述，我会把你们留在这儿直到天国来临，因

此，我只得讲得简短扼要些，尚请各位鉴谅。大家当然都知道，天主教会把上帝的存在可以用不言而喻的理由来证明这一点作为教条而规定下来。这是多少有些荒唐的，然而却是他们规定的教条之一。他们只好采用这一教条，因为自由思想家一度采用了这样的习惯，说是有这样或那样的许多论点，仅仅理智就可以用这些论点来使人怀疑上帝的存在，但是当然，天主教徒从信仰出发，却知道上帝确实是存在的。这些论点和理由长篇累牍地提了出来，因此，天主教会感到再也不能任其发展了。于是他们规定上帝的存在可以用不言而喻的理由来证明，并且提出他们认为可资佐证的论点。当然，这样的论点是不会少的，我只选择几点谈谈。

■最初起因的论点

也许最简单易懂的就是最初起因的论点。（据认为，我们看到的世界万物都有起因，你一步一步地追本溯源，最后就会发现一个最初起因，我们就给这个最初起因以上帝的名称。）我看这个论点在今天完全无足轻重，因为首先今天所讲的起因，同当年所指的完全不是同一回事。哲学家和科学界人士已经对于起因进行研究，它并没有当年那样的活力了。除此以外，大家也一目了然，所谓必有最初起因的论点也是没有活力的论点。我年轻时头脑中对这些问题进行过认真的思想交锋，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也赞同最初起因的论点。直到十八岁那年，有一天读到约翰·斯图亚特·穆勒自传时忽然发现这么一句话：“父亲教导我说，‘谁创造了我？’是无法解答的难题，因为接着人们必然要问，‘谁又创造了上帝？’”今天我仍然认为，这句极端简单的话指出了最初起因这一论点的荒谬。如果说万物都要有起因，那么，上帝也必有起因。如果存在着并没有起因的事物，那也很可能就是世界，正和可能是上帝一样，因此这一论点就毫无活力可言。这和印度教的观点是性质完全一样

的，他们认为世界置身在一只象背上，而这象又置身在一只龟背上。如果有人追问：“乌龟又在谁的背上呢？”他们就只能支吾其词：“还是谈谈别的吧！”最初起因的论点确实并不比这高明。没有任何理由说世界没有起因就不能产生。另一方面，我们也没有理由说世界不应该本来就一直存在着的。我们更没有理由认为世界一定要有个开始。认为万物必定都有个开始的观念实际上是因为我们缺乏想像而造成的。因此，我大概不必再在最初起因的论点上浪费时间了。

自然法则的论点

其次是根据自然法则而提出的一个极为常见的论点。这在整个十八世纪，特别是在艾萨克·牛顿爵士及其宇宙进化论的影响之下，确是受人重视的论点。人们观察到行星按万有引力定律围绕太阳运转，便认为上帝命令这些行星按照这种独特的方式运行，这就是它们这样活动的原因。这当然是简单而便利的解释，使它们省却进一步探求引力定律的说明的麻烦。今天，我们用爱因斯坦介绍的比较复杂的方法来解释引力定律。我不打算对你们演讲，介绍爱因斯坦解释的万有引力定律，因为这又要花费很多时间。无论如何，你们现在已经不再有牛顿理论中的自然法则了，按照他的理论，自然由于人们还不了解的某种原因而有规律地运行。我们现在才知道，许多我们过去当作是自然法则的东西，原来只是人为的约定俗成的框框。谁都知道，在无限遥远的太空，一码还是等于三英尺。毫无疑问，这是非常显著的事实，但你却不大会称之为自然法则。许多被认为是自然法则的事物就是属于这类性质。另一方面，你要是能认真地研究一下原子活动的真实情况，就会发现它们远不如人们所想像地那样严格服从规律，而人类所掌握的规律只是随机事件出现的统计平均数。大家都知道有个规律：掷

骰子大约每掷三十六次只会出现一次双六，这时我们总不会说这就证明骰子是受到某种意志的支配；要是每次都是双六，那才是受到支配呢。自然法则中很多都是属于这种性质的。它们只是事件根据机遇的规律出现的统计平均数，因此，所谓自然法则这一整套说法就不象过去那样引人入胜了。且不说这些法则反映的只是不断变化着的科学的暂时现象，认为有自然法则就有法则制订者的这一意见，就是由于把自然的法则和人为的规律混为一谈。人为的规律是有关人类的行为方式的种种规定，你可以服从，也可以违犯；而自然法则则是对事物运动方式的如实反映，也仅仅是客观地反映而已。你决不能说有谁命令自然服从某一法则，因为即使是这样假设，你也不能回避这个问题：为什么上帝只提出这些自然法则而没有提出别的法则？要是你说上帝高兴怎么做就怎么做，并没有什么理由，那你又会发觉有些事物并不服从规律，于是，关于自然法则的一系列理论便说不下去了。如果按大多数正统神学家的说法：上帝规定的一切法则，其所以是这些而不是那些，当然是为了创造最美好的宇宙，尽管你决不会认为应该当真去查看一下这个“最美好的”宇宙。如果上帝创造的法则真有理由，那么上帝本人也应受法则的约束，因此，把上帝搬出来作为法宝，对你并没有什么好处。你确实具有一条超越并且先于神旨的规律，上帝并不能帮你什么忙，因为他不是规律的最初创造者。简而言之，有关自然法则的整个论点再也没有它昔日的魅力了。我正在依时间顺序逐个检视那些论点。随着时间的推移，昔日用以证明上帝存在的论点已经改变了性质。当初，这些严格而富有思想的论点就含有某些显见的谬误，而到了现代，在理智上便显得不那么可敬了，并且越来越显得有种空洞的说教味道。

事先计划的论点

以下我们要讲到事先计划的论点。大家都知道，事先计划的论点就是说，世界万物正好造成现在的状态是使人类得以在其中生存，稍加改变我们便无法生存下去。这就是事先计划的论点。这种论点有时采取了十分可笑的形式。例如，说上帝让兔子长白尾巴，是要使人容易瞄准捕捉。我不知道兔子如何看待这一妙论。这是很容易仿制的拙劣论点。你们都记得伏尔泰的话，他说事先计划把鼻子造成现在这个样子显然是为了能架眼镜。这类翻来复去的妙论已经不再象在十八世纪时那样显得文不对题，因为自从达尔文的时代起，我们逐渐更加了解生物为什么能适应环境。不是环境被造得适宜于生物的生存，而是生物逐渐适应环境，这就是适应性变化的基础。这里丝毫也不能证明有什么事先的计划。

当你深入研究事先计划这一论点的时候，最令人惊叹不已的是，人们居然能相信这个世界以及世界万物，尽管缺点很多，却是全智、全能的上帝在千百万年中能够创造的最完美世界。我可怎么也无法相信这一点。你如果有全智和全能，并且有千百万年的时间来使你的世界臻于完善，你难道创造不出比三K党和法西斯更美好的东西么？而且，你只要承认科学的一般规律，就必然认为，地球上人类生命和一切生命到了一定阶段都将灭亡，这是太阳系逐渐衰亡的过程。太阳系在衰亡的某一阶段中产生了适宜原质生存的诸如温度之类的条件，于是在整个太阳系存在的过程中，生命可以存在一个短暂的时期。你在月球中就可以看到表示地球发展趋势的某些情况——死寂、寒冷、没有生命。

有人说，这种观点使人沮丧。也有人说，要是相信这种观点，他们简直就无法生活下去。不用理睬这种胡言乱语。决没有人会为几百万年后行将发生的事情担忧。即使他们自称确实非常忧

虑，也只是自欺欺人而已。他们忧心忡忡地关心的是更现实的东西，或者仅仅是消化不良；但是，不会有人因为想到亿万年后世界发生的事而悲哀因此，尽管一切生命都将灭绝的观点肯定是令人不快的——至少我想我们可以这样说，尽管我有时沉思默想着人们活着所做的一切，这种观点倒反是一种安慰——它毕竟还不会使生活苦不堪言。它只是让人们去注意另外一些事情。

神明道德的论点

我们现在再进一步看看有神论者提出的上帝存在的道德论点，我将称之为他们的理性传统。大家当然都知道，历史上一向存在用以证明上帝存在的三种理性论点，都已经被伊曼努尔·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中驳倒了。然而，康德自己又马上发明了一个新的论点，也就是道德的论点，这使他深信不疑。和许多人一样，他在知识方面敢于大胆怀疑，但在道德方面却盲目地相信他在母亲的膝前学到的道德箴言。这就说明精神分析学家不断强调的：早期接触的事物比起晚期来，对人的思想具有更强大得多的影响。

如上所述，康德为上帝的存在创造了个新的道德论点。在十九世纪，不同形式的这种道德论点是流行的。它有各种各样的形式。一种形式说，如果不存在上帝，便没有是非可言。我现在不想说究竟有无是非之分，这是另一回事。我要讲的是：如果你坚信确有是非之分，那就得说明是非之分是否出自上帝的圣旨。如果是的，那么对上帝本身来说便无是非之分，再说上帝至善便毫无意义了。如果你象神学家那样，认为上帝至善，那就得承认是非具有某种不以上帝的圣旨为转移的含义，因为上帝的圣旨所以善而不恶不能仅仅因为它们是上帝提出的。如果你要这么说，你必须承认，是非的产生并不完全是由于上帝的圣旨而事实上是在逻辑上早于上帝的存在的。当然，如果你愿意的话，你可以说还有个